

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

目录

一、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1)

(二) 机构设置情况 (3)

二、2024年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 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3)

(二) 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3)

(三) 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4)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4)

(五)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4)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8)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8)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9)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0)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0)

三、名词解释

四、2024年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有：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住房制度改革、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组织拟订相关政策和规范并监督实施。起草有关住房制度改革、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方面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

2. 组织拟订并实施住房保障、房地产市场管理和房产管理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并实施房地产市场管理、物业管理、房屋管理、住房租赁等专项规划和行业发展规划。研究建立全市住房供给体系。指导并组织实施住房保障、房产管理行政执法工作。

3. 负责建立和完善本市住房保障体系。统筹推进全市各类保障性住房管理工作，会同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拟订保障性住房年度需求计划。指导、监督各区、县（市）开展住房保障管理工作。负责各类保障性住房准入资格审核认定、房源调配管理、房源交付验收、房屋使用管理、补贴资金管理和退出管理等工作。统筹市政府投资保障性住房的资产运营等综合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协调落实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安排等相关工作。

4. 统筹推进全市房地产调控和房地产市场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执行。组织开展房地产市场的监测分析，提出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

策建议。按权限承担“多测合一”有关测绘工作。负责商品房预（销）售管理、合同备案管理以及房产交易资金的监管工作。负责住房租赁管理。负责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等管理工作。配合做好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工作。

5. 负责全市物业管理的监督工作。负责全市物业服务行业管理工作。负责物业专项维修基金和物业保修金的归集、使用管理。负责前期物业服务招投标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指导、监督业主大会、业主委员会的运作。组织实施物业管理改善工作。

6. 负责全市房屋使用安全管理工作，负责房屋安全鉴定行业管理、房屋白蚁防治管理工作。统筹既有房屋功能提升与综合改造，统筹全市城乡危房治理改造。负责城市房屋修缮管理和利用工作。按分工负责相关领域安全生产、防汛、防台、抗雪工作。指导、监督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工作。

7. 负责全市住房制度改革工作，制定住房制度改革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各区、县（市）开展住房制度改革。负责住房资金、公有住房售后维修基金管理。负责全市各类房屋的行政管理工作，承担私房、代管房产、宗教房产等各类房产政策落实工作。拟订全市直管公房管理政策并指导实施。负责依法罚没、没收建筑物的接收处置工作。

8. 负责住房信息系统建设和房产信息化管理工作。负责房屋档案的管理工作。

9.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部门预算包括：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本级预算（行政单位）、杭州市房屋安全和更新事务中心（事业单位）、杭州市房地产市场综合管理服务中心（事业单位）、杭州市物业服务与维修资金管理中心（杭州市白蚁防治研究所）（事业单位）、杭州市房地产发展研究中心（事业单位）、杭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参公事业单位）和杭州市住房租赁管理服务中心（事业单位）预算。

二、2024 年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详见表 1-3）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部门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66,170.71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详见表 1-3）

2024 年收入预算 66,170.71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20,638.21 万元，下降 23.8%，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公租房（廉租房）货币补贴项目资金来源未安排当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2,102.01 万元，占 93.8%；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2,702.29 万元，占 4.1%；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366.41 万元，占 2.1%。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详见表 1-3）

2024 年支出预算 66,170.71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20,920.36 万元，下降 24.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公租房（廉租房）货币补贴项目资金来源未安排当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科学技术支出 314.8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3.2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13.51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4,797.1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9,512.00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10,002.37 万元，占 15.1%；日常公用支出 1,806.93 万元，占 2.7%；项目支出 54,361.41 万元，占 82.2%。

年终结转结余 0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详见表 4）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2,102.01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62,102.01 万元。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 314.8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9.9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32.1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1,053.0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9,512.0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详见表 5）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62,102.01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942.94 万元，增长 1.5%，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4 年新增了公租房（廉租房）提升改造项目，二是 2024 年公租房（廉租房）维护管理费项目费用较上年度增加。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科学技术支出（类）支出 314.87 万元，占 0.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989.92 万元，占 1.6%；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232.18 万元，占 0.4%；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11,053.04 万元，占 17.8%；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49,512.00 万元，占 79.7%。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项）预算为 314.87 万元，主要用于杭州市人房地一体化智慧平台二期开发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228.84 万元，下降 42.1%，主要原因是杭州市人房地一体化智慧平台二期开发内容较一期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预算为 323.13 万元，主要用于住保房管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8.08 万元，增长 9.5%，主要原因是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预算为 80.23 万元，主要用于事

业单位离退休人员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4.98 万元，增长 6.6%，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为 391.04 万元，主要用于住保房管局机关及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1.14 万元，下降 2.8%，主要原因是局机关及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减少导致预算减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为 195.52 万元，主要用于住保房管局机关及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5.77 万元，下降 2.9%，主要原因是局机关及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减少导致预算减少。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为 122.53 万元，主要用于住保房管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人员基本医疗保障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35.88 万元，增长 41.4%，主要原因是局机关和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调增导致预算增加。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预算为 109.65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人员基本医疗保障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6.66 万元，增长 17.9%，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调增导致预算增加。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为 3,508.53 万元，主要用于住保房管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人员和公用经费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2.94 万元，增长 0.4%，与上年执行数基本持平。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预算为 2,812.83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参公事业单位在住房保障和物业管理工作中所涉及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58.40 万元，增长 10.1%，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市住保房管智慧监管平台维护服务费用。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预算为 4,731.68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人员和公用支出，及其开展全市保障性住房管理、住房租赁市场管理、房屋安全使用和更新改善管理、全市既有住宅加装电梯管理、房产市场综合管理等工作中所涉及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41.77 万元，增长 0.9%，与上年执行数基本持平。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预算为 26,062.00 万元，主要用于公租房货币补贴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0,653.00 万元，下降 29.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减少。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预算为 23,450.00 万元，主要

用于公租房（廉租房）维护管理及提升改造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1,443.00 万元，增长 95.3%，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4 年新增了公租房（廉租房）提升改造项目，二是 2024 年公租房（廉租房）维护管理费项目费用较上年度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详见表 6）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436.0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058.1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377.9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详见表 7）

2024 年优化调整市本级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管理模 式：年初各部门不编制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各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年初预算均为“0”；年度执行中，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和因公出国（境）计划审批情况，各部门相应调增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41.8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3.00万元，下降50.7%；剔除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管理优化调整不可比因素后，同口径减少18.00万元，下降30.1%。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5.00万元，下降100.0%。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因公出国培训、学习等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管理优化调整。

2. 公务接待费：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13.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00万元，增长18.2%。主要用于接待全国兄弟城市单位来杭考察、调研等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预计公务接待的批次及人次较上年增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28.8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0.00万元，下降41.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0辆公务用车，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0.00万元，下降100.0%，主要原因是2024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8.8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详见表8）

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22,347.1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详见表 9）

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持平。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本部门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等 1 家行政单位以及杭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等 1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815.5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88.47 万元，增长 54.7%，主要原因是下属单位相关功能科目统计口径由事业单位科目转为行政单位科目。

2.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325.0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84.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241.04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6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6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和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37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详见表 11）

2024 年本部门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当年财政拨款 53,666.00 万元，一级项目 15 个。同时，将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开展绩效自评。

5. 重大民生项目情况说明（详见表 12）

本部门牵头“杭州市政府 2024 年度民生实事项目”共 2 项，具体为：（1）“春雨计划”在杭州一推出“青荷驿站”房源 500 套（间）项目，（2）“春雨计划”在杭州一新开工保障房 100 万平方米，分配公租房实物配租房源 6000 套项目，（3）“春雨计划”在杭州一推出保障性租赁住房 8000 套项目，（4）“美好家园”在杭州一推进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 1000 台项目。民生项目标准和项目绩效情况详见附表。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8.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0.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1.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

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2. 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项）：指反映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的应用、推广和引导性支出，以及基本建设支出中用于支持企业科技自主创新的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

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2.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指反映各级政府向低收入住房保障家庭发放的住房租赁补贴支出。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保障性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2024年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预算公开表

- 表 1. 2024 年市级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表 2. 2024 年市级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表 3. 2024 年市级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表 4. 2024 年市级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表 5. 2024 年市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表 6. 2024 年市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表 7. 2024 年市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表 8. 2024 年市级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表 9. 2024 年市级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表 10. 2024 年市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
- 表 11. 2024 年市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表
- 表 12. 2024 年重大民生项目情况公开表

表1：2024年市级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部门汇总)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按支出功能分）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62,102.01	科学技术支出	314.87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62,102.0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3.23
政府性基金预算		卫生健康支出	313.5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城乡社区支出	14,797.1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49,512.00
三、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	2,702.29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366.41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66,170.71	本年支出合计	66,170.7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66,170.71	支出总计	66,170.71

表2：2024年市级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部门汇总)

单位：万元

单位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收入合计	66,170.71	66,170.71	62,102.01				2,702.29	1,366.41									
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	4,353.42	4,353.42	4,353.42														
杭州市房屋安全和更新事务中心	1,555.04	1,555.04	1,555.04														
杭州市房产市场综合管理服务中心	3,034.02	3,034.02	3,034.02														
杭州市物业服务和维修资金管理中心(杭州市白蚁防治研究所)	2,702.29	2,702.29					2,702.29										
杭州市房地产发展研究中心	1,366.41	1,366.41						1,366.41									
杭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52,550.01	52,550.01	52,550.01														
杭州市住房租赁管理服务中心	609.52	609.52	609.52														

表3：2024年市级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部门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人员支出	公用经费				
支出合计	66,170.71	10,002.37	1,806.93	54,361.41			
科学技术支出	314.87			314.87			
技术与开发	314.87			314.87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314.87			314.8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3.23	1,231.73	1.5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33.23	1,231.73	1.50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3.13	321.63	1.50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8.06	118.0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8.03	528.0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4.01	264.01					
卫生健康支出	313.51	313.5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3.51	313.51					
行政单位医疗	122.53	122.53					
事业单位医疗	190.98	190.98					
城乡社区支出	14,797.10	8,457.13	1,805.43	4,534.54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797.10	8,457.13	1,805.43	4,534.54			
行政运行	3,508.53	2,694.50	814.0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12.83			2,812.83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475.74	5,762.63	991.40	1,721.71			
住房保障支出	49,512.00			49,512.00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9,512.00			49,512.00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6,062.00			26,062.00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3,450.00			23,450.00			

表4：2024年市级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部门汇总)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按支出功能分）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62,102.01	一、本年支出合计	62,102.01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62,102.01	科学技术支出	314.87
政府性基金预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9.9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卫生健康支出	232.18
		城乡社区支出	11,053.04
		住房保障支出	49,512.00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62,102.01	支出总计	62,102.01

表5：2024年市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部门汇总)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2,102.01	8,436.01	7,058.11	1,377.90	53,666.00
科学技术支出	314.87				314.87
技术研究与开发	314.87				314.87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314.87				314.8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9.92	989.92	988.42	1.5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9.92	989.92	988.42	1.50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3.13	323.13	321.63	1.50	
事业单位离退休	80.23	80.23	80.2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1.04	391.04	391.04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5.52	195.52	195.52		
卫生健康支出	232.18	232.18	232.1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2.18	232.18	232.18		
行政单位医疗	122.53	122.53	122.53		
事业单位医疗	109.65	109.65	109.65		
城乡社区支出	11,053.04	7,213.91	5,837.51	1,376.40	3,839.13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053.04	7,213.91	5,837.51	1,376.40	3,839.13
行政运行	3,508.53	3,508.53	2,694.50	814.0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12.83				2,812.83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731.68	3,705.38	3,143.01	562.37	1,026.30
住房保障支出	49,512.00				49,512.00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9,512.00				49,512.00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6,062.00				26,062.00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3,450.00				23,450.00

表6：2024年市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部门汇总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436.01	7,058.11	1,377.90
工资福利支出	6,649.85	6,649.85	
基本工资	922.34	922.34	
津贴补贴	894.61	894.61	
奖金	842.88	842.88	
绩效工资	1,045.37	1,045.3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1.04	391.04	
职业年金缴费	195.52	195.5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2.18	232.18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2.80	52.80	
住房公积金	478.59	478.59	
医疗费	20.98	20.98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73.54	1,573.54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2.03		1,352.03
办公费	119.60		119.60
印刷费	11.00		11.00
水费	16.00		16.00
电费	34.00		34.00
邮电费	35.50		35.50
物业管理费	225.37		225.37
差旅费	34.00		34.00
维修(护)费	21.28		21.28
会议费	8.30		8.30
培训费	31.20		31.20
公务接待费	13.00		13.00
专用材料费	6.30		6.30
劳务费	15.30		15.30
委托业务费	8.00		8.00
工会经费	88.41		88.41
福利费	270.59		270.59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80		28.80
其他交通费用	114.09		114.0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1.29		271.2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8.26	408.26	
离休费	184.40	184.40	
退休费	215.26	215.26	
医疗费补助	2.20	2.20	
奖励金	0.30	0.3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0	6.10	
资本性支出	25.87		25.87
办公设备购置	25.87		25.87

表7：2024年市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部门汇总)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41.80		13.00	28.80		28.80
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	6.00		6.00			
杭州市房屋安全和更新事务中心	11.80		1.00	10.80		10.80
杭州市房产市场综合管理服务中心	17.40		3.00	14.40		14.40
杭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5.60		2.00	3.60		3.60
杭州市住房租赁管理服务中心	1.00		1.00			

表8：2024年市级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部门汇总)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无数据。

表9：2024年市级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部门汇总)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项目支出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无数据。

表10：2024年市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部门汇总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一级项目名称	总计	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4,361.41	53,666.00			695.41	
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	房地产市场监督管理	48.00	48.00				
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	日常保障运行	1,032.25	1,032.25				
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	住房保障综合业务管理	779.65	779.65				
杭州市房屋安全和更新事务中心	房屋安全鉴定事务	44.20	44.20				
杭州市房屋安全和更新事务中心	房屋调查建档	54.00	54.00				
杭州市房屋安全和更新事务中心	加装电梯管理	95.00	95.00				
杭州市房屋安全和更新事务中心	日常保障运行	36.25	36.25				
杭州市房屋安全和更新事务中心	危房治理改造管理	23.00	23.00				
杭州市房产市场综合管理服务中心	房产档案管理	307.41	307.41				
杭州市房产市场综合管理服务中心	房产交易管理	210.34	210.34				
杭州市房产市场综合管理服务中心	日常保障运行	94.20	94.20				
杭州市物业服务和维修资金管理中心(杭州市白蚁防治研究所)	白蚁防治管理	237.75				237.75	
杭州市物业服务和维修资金管理中心(杭州市白蚁防治研究所)	白蚁防治研究	16.00				16.00	
杭州市物业服务和维修资金管理中心(杭州市白蚁防治研究所)	日常保障运行	201.66				201.66	
杭州市物业服务和维修资金管理中心(杭州市白蚁防治研究所)	物业维修基金管理	160.00				160.00	
杭州市房地产发展研究中心	日常保障运行	80.00				80.00	
杭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保障房管理	476.32	476.32				
杭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住房保障管理	791.48	791.48				
杭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住房改善及人才专项	49,512.00	49,512.00				
杭州市住房租赁管理服务中心	住房租赁管理	161.90	161.90				

表11：2024年市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名称：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部门汇总)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金额	绩效目标
	合计	53,666.00	
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	房地产市场监督与管理	48.00	通过对杭州房地产市场监测分析研究，理清杭州房地产市场运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为政府稳房价、稳地价、稳预期提供有针对性、科学性的决策参考。
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	日常保障运行	1,032.25	为局机关和各业务处室、部分下属单位提供信息系统维护服务和技术保障，保障单位日常运行和基本履职需要。
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	住房保障综合业务管理	779.65	1.推进住房保障体系不断完善。2.提升物业综合管理水平。3.强化房屋安全与更新管理。4.提升依法行政能力。
杭州市房屋安全和更新事务中心	房屋安全鉴定事务	44.20	1.建立完善我市房屋安全鉴定单位监管机制，全面推进我市房屋安全鉴定行业管理规范化；2.组织开展各类人员培训，提升鉴定从业人员技术水平；3.完善房屋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机制，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杭州市房屋安全和更新事务中心	房屋调查建档	54.00	1.通过房屋调查加强对群众宣传房屋使用知识，提高安全意识；2.完善充实城镇房屋调查数据，保障我市既有房屋调查登记档案数据质量；3.建立健全市区两级房产部门房屋信息共享平台。
杭州市房屋安全和更新事务中心	加装电梯管理	95.00	1.做好我市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日常管理等事务性工作,让更多群众享受“上下楼”的便捷；2.做好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工作成果及典型案例的宣传和推广工作；3.加强调查研究，做好对区县（市）加梯工作的监督指导，持续开展加装电梯政策及业务宣贯培训。
杭州市房屋安全和更新事务中心	日常保障运行	36.25	保障正常办公需求，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杭州市房屋安全和更新事务中心	危房治理改造管理	23.00	根据上级工作部署，配合局安全处做好我市城市危房治理改造管理工作。
杭州市房产市场综合管理服务中心	房产档案管理	307.41	通过修复，有效延长纸张寿命，保护历史房产档案原件长久保管；通过数字化扫描，以信息系统扫描影像提供对外利用，减少手工查找不便，极大地提高调档查阅效率；一批珍贵历史档案得以重现，更好地服务城市建设，服务“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工作，为编研研究提供丰富资源，实现文化传承和延续。
杭州市房产市场综合管理服务中心	房产交易管理	210.34	保障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平稳发展，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提高房产测绘成果质量，进一步优化我市营商环境，提升房屋交易管理水平。落实“最多跑一次”改革，美化办事大厅，实现管理服务标准化，提升政府服务形象，为办事群众提供一个安全、优美、便捷、高效的办事环境。
杭州市房产市场综合管理服务中心	日常保障运行	94.20	保障平海大厦一至五楼综合办事大厅及办公场所的正常、安全运营。保障房产档案大楼办公室及档案库房的正常、安全运营。
杭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保障房管理	476.32	根据当年度工作目标，完成当年度审核、配租工作。完成当年度保障房业务各类公告的发布；完成公租房（廉租房）选房配租活动；完成保障房业务日常受理前置业务的扫描及整理；根据新建公租房的交付情况，开展验房工作；通过人行e户通系统开展公租房货币补贴发放和租金收缴工作；租用网络专线，开展住房保障网上受理、审核、配租等管理工作。
杭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住房保障管理	791.48	完成保障性住房档案整理装订和扫描数字化委托业务、房改数据的录入、关联和字段清理；开展保障性住房宣传活动，完成各类保障房政策汇编、宣传资料、工作手册、各类工作表单等印刷；完成保障房的评估、审计、检查、法律顾问、诉讼等委托业务；
杭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住房改善及人才专项	49,512.00	在公租房（廉租房）实物配租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大保障覆盖程度，提高保障及时性，向符合公共租赁住房准入条件的城市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新就业大学毕业生、创业人员、低收入家庭发放租房补贴，资助其租赁市场租房。做好公租房（廉租房）小区的维护管理，保障公租房（廉租房）正常使用，提高满意度。完成部分公租房小区二次供水改造，提升保障对象饮用水质量。
杭州市住房租赁管理服务中心	住房租赁管理	161.90	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6万套（间）、缓解新市民、青年人阶段性住房困难；制定住房租赁企业信用信息管理办法、定期更新发布住房租赁企业“白名单”和“风险名单”、优化智慧住房租赁平台功能、加大政策宣传力度等举措，进一步推动租赁市场健康平稳有序发展。

表12：2024年重大民生项目情况公开表

部门名称：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部门汇总

序号	民生实事项目	子项目内容	对应的部门预算一级项目名称	市本级预算金额(万元)	民生项目标准	项目绩效情况	备注
1	“春雨计划”在杭州	推出“青荷驿站”房源500套(间)	住房保障综合业务管理	0	根据杭州市《关于实施“春雨计划”的意见》要求，制定印发《关于建设新市民驿站助力新市民青年就业创业的通知》，指导督促各区、县(市)分阶段开展房源筹集工作，完成全市“青荷驿站”新增房源500套(间)目标任务。	3月底完成房源存量摸排，6月底新增房源不少于250套(间)，9月底新增房源不少于400套(间)，11月底完成年度新增房源500套(间)目标任务。	对符合条件的“青荷驿站”房源筹建项目给予市级补助资金，约2000万元。
2		新开工保障房100万平方米，分配公租房实物配租房源6000套	住房保障综合业务管理	0	根据《关于对2024年市政府民生实事项目进行绩效考核的通知》(杭政办函〔2024〕4号)要求，以保障性住房项目取得项目施工许可证，同时现场开工建设为标准，全年预计新开工保障性住房100万平方米，分配公租房实物配租房源6000套。	11月底前完成全年开工建设保障性住房100万平方米，其中：上城区15万平方米、拱墅区12万平方米、西湖区11万平方米、萧山区19万平方米、余杭区18万平方米、临平区21万平方米、富阳区4万平方米。11月底前完成全市分配公租房实物配租房源6000套，其中市本级分配房源5000套、萧山区、余杭区、临平区、富阳区各分配房源250套。进一步完善多元化住房保障体系，提升改善困难群众居住条件，有效缓解城市中等偏下及以下收入家庭、新市民、青年人的阶段性住房困难。	对符合条件的公租房筹建项目给予市级补助资金，约71952万元。
3		推出保障性租赁住房8000套	住房保障综合业务管理	0	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杭州市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实施方案的通知》及相关政策要求，项目在市住房保障局网站发布招租公告(或招租通知)，完成推出保障性租赁住房8000套。	3月底前推出房源不少于1000套，6月底前累计推出房源不少于3000套，9月底前累计推出房源不少于6000套，11月底前完成8000套，加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应，进一步缓解新市民、青年人阶段性住房困难。	对符合条件的安置房转化利用的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给予市级补助资金，约2000万元。
4	“美好家园”在杭州	推进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1000台	住房改善专项	0	根据《杭州市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管理办法》及其实施意见的要求，持续规范推进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工作，完成1000台电梯的加装并通过项目五方验收。	围绕“能改尽改，愿改就改”目标，持续扩大加装电梯项目覆盖面，完善我市老旧小区住宅使用功能，改善居住条件，使加装后住宅使用功能有所提升，方便业主上下楼更加便捷。到2024年11月底新增加装电梯1000台，累计加装电梯6407台，预计可惠及住户约7.7万户。	市对上城区、拱墅区、西湖区三个主城区给予一定补贴，转移支付8778万元。